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0 人，其中关锡友先生、夏长涛先生、孙纯君先生、李双山先生、方红星先生现场参会；独立董事林木西先生、那晓冰以通讯方式参会；刘鹤群先生、车欣嘉先生因有其他重要公务无法出席，分别委托孙纯君先生、李双山先生代为表决；独立董事卢秉恒先生因有其他重要公务无法出席，委托独立董事方红星先生代为表决。

4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关锡友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.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《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2. 《201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3. 《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4. 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5. 《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，2013 年机床行业面临的形势将依然严峻，为满足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对 2012 年利润不进行现金分配，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6. 《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报告》

董事会关联董事关锡友先生、刘鹤群先生、孙纯君先生、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项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7.《关于公司二〇一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《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8.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是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、资质齐全、业内公认、服务一流的品牌事务所。在过去的一年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的履行了双方的责任和义务，圆满的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。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。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05 万元，内控报告审计费用为 69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9.《关于授权经理层办理 2013 年度银行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根据 2013 年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提请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不超过总授信 120 亿元的额度内办理融资事宜。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、承兑汇票、保理业务及信用证等业务。

授权期限自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日起至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有效。为提高决策效率，120 亿元授信额度内的每笔融资项目，除非银行特殊需求，将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经理层可在 120 亿元的总额度内，根据市场和公司

的实际情况，在各银行间进行额度调剂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10.《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11.《关于成立上海优尼斯工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。

12.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上述一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八、九、十一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